

2023年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 二建建筑工程法规重点合同的转让(优秀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篇一

一、合同转让的概述(主体变更)

(一)合同转让的概念

合同转让是指合同当事人一方依法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他人。

(二)合同转让的类型

1. 合同权利转让(债权转让)
2. 合同义务转移(债务转让)
3. 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让(也称概括转移即权利义务转让)

(三)合同转让的特征

- 1、合同转让只是合同主体发生变化，不涉及合同权利义务内容变化。
- 2、合同转让的核心是处理好原合同当事人之间以转让人的权利义务关系。

(四) 导致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的事由

- 1、依法律规定而产生权利转让(包括继承权)
- 2、合同原债权人、债务人与第三人的合同权利义务的转让与承担。

二、债权转让

(一) 概述

指在不改变合同权利义务内容基础上，享有合同权利的当事人将其权利转让给第三人享有。包括合同权利部分转让和合同权利全部转让。

(二) 转让的条件

合同权利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方可转让。

1、存在有效的债权

无效合同或者已经被终止的合同不产生有效合同权利，不产生有效的合同权利转让。

2. 转让人与受让人达成合同权利转让的协议

受让人如果不接受该权利，合同权利是不能被转让的。

3. 被转让的合同权利应具有可转让性。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1) 根据合同性质不得转让；
- (2) 按照当事人约定不得转让；

(3) 依照法律规定不得转让。”

(三) 合同权利转让的效力

1、受让人成为合同新债权人

2、其他权利随之转移

(1) 从权利随之转移(除专属权利)

债权人转让权利的，受让人取得与债权有关的从权利，但该从权利专属于债权人自身除外。

(2) 抗辩权随之转移

债务人接到债权转让通知后，债务人对让与人的抗辩，可以向受让人主张。

(3) 抵销权的转移

债务人接到债权转让通知时，债务人对让与人享有债权，并且债务人的债权先于转让的债权到期或者同时到期的，债务人可以向受让人主张抵销。

三、债务转移

(一) 债务转移的概念

指在不改变合同权利义务内容基础上，承担合同义务的当事人将其义务转由第三人承担。合同义务转移可以分为合同义务全部转让和合同义务部分转让。

(二) 合同义务转移的条件

合同义务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方可转移。

- 1、被转移的债务有效存在。
- 2、经债权人同意
3. 被转移的债务应具有可转移性

如下合同不具有可转移性：

其一，某些合同债务与债务人的人身有密切联系，诸如，以特定债务人特定技能为基础的合同(例如演出合同)，以特别人身信任为基础的合同(例如委托合同)，一般情况下，此类合同义务不具有可转移性。

其二，如果当事人特别约定合同债务不得转移，则这种约定应当得到遵守。

其三，如果法律强制性规范规定不得转让债务，则该合同债务不得转移。

(三) 转移的效力

- 1、承担人成为合同新债务人
- 2、抗辩权随之转移

债务人转移义务的，新债务人可以主张原债务人对债权人的抗辩。

- 3、从债务随之转移新债务人应当承担与主债务有关的从债务，但该从债务专属于原债务人自身的除外。

四、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让

(一) 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的概念

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是指合同当事人一方将其合同权利义务一并转让给第三方，由该第三方继受这些权利义务。

(二) 债权债务的概括转移的条件

1. 转让人与承受人达成合同转让协议(互相同意)

这是债权债务的概括转移的关键。如果承受人不接受该债权债务，则无法发生债权债务的转移。

2. 原合同必须有效

3. 原合同为双务合同

4. 符合法定的程序(经对方同意是非曲直概括转让的一个必要条件)

(三) 企业的合并与分立涉及权利义务概括转移

企业合并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企业合并为一个企业。企业分立则指一个企业分立为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订立合同后合并或者分立的，除另有约定外，享有连带债权，承担连带债务。

企业合并或者分立，原企业的合同权利义务将全部转移给新企业，这属于法定的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因此，不需要取得合同相对人的同意。

》》查看汇总：2016年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法规》考点辅导

二级建造师考试频道精心推荐：

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篇二

2070合同的担保(从合同)

对债务人的不信任，为了规避风险，债权人会要求债务人提供担保。

2071. 掌握保证

一、保证

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行为。

保证担保的当事人包括：债权人、债务人、保证人。应当以书面形式订立保证合同。

保证合同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2.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3. 保证的方式；
4. 保证担保的范围；
5. 保证的期间；
6.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保证合同不完全具备前款规定内容的，可以补正。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二、保证人的资格条件

具有代为清偿债务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公民，可以作为保证人。

《担保法》也规定了下列单位不可以作保证人：

1. 国家机关不得为保证人，但经国务院批准为使用外国政府或者国际经济组织贷款进行转贷的除外。
2. 学校、幼儿园、医院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不得为保证人。
3. 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职能部门不得为保证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有法人书面授权的，可以在授权范围内提供保证。

三、保证方式

保证的方式分为：一般保证和连带责任保证。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

1. 一般保证

一般保证是指债权人和保证人约定，首先由债务人清偿债务，当债务人不能清偿债务时，才由保证人代为清偿债务的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在主合同纠纷未经审判或者仲裁，并就债务人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

不能履行债务前，对债权人可以拒绝承担保证责任。

2.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是指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约定保证人与债务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保证人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期间

1. 保证期间的含义

保证期间是指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在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和前款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对债务人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债权人已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的，保证期间适用诉讼时效中断的规定。

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债权人有权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在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和前款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2. 保证期间的合同变更

保证期间，债权人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

保证期间，债权人许可债务人转让债务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

责任。

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

》》查看汇总：2016年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法规》考点辅导

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篇三

转包协议指承包人之间签订的转包协议，实际上是一种承包权的转让，即中标单位将与发包人签订的协议所规定的权利、义务和风险转由其他承包人来承担。下面是我给大家带来的转包协议书，欢迎大家阅读参考，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转包协议书(一)

转包方：(简称甲方)承包方：(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自愿协商后，特达成以下协议：

- 1、甲方自愿将自己的承包地，共计亩长期转包给乙方(共计21块田)。
- 2、乙方同意该土地每亩万元的转包费，共计拾万零陆仟捌佰元整，乙方同意接受。
- 3、该土地四至边界：东：周成友承包地交界；西：过水沟和周成友桑树地边界；南：小路边界；北：周成友开荒地边界。
- 4、付款方式：本协议经双方确认无议后，签字后乙方一次性

付清转包费。总金额合计拾万零陆仟捌佰元整。

5、该土地转包后，一切管理权和处理权归乙方，甲方不得干涉。

6、乙方必须遵守当地管理，有义务搞好当地建设。

7、本协议经甲乙双方认可签字后，不准以任何理由反悔，如果甲、乙任何一方反悔，将赔偿另一方违约金：总金额基础上加翻两倍。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认可签字：

乙方：认可签字：

年 月 日：

转包协议书(二)

转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根据《^v^协议法^v^土地承包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明确转包方与承包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甲方转包给乙方的地块位于 ，面积 亩。其位置与四至范围见本协议附图所示，附图需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第三条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承包使用年限为甲方原与 签订的承包协议规定的剩余期限(原承包协议的承包期限为30年)。

第四条 乙方同意按协议规定每年的 年 月 日向甲方支付土地承包金，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 元，共计承包金 元人民币。

第五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乙方需于 年 月 日前以现金形式向甲方缴付承包金 元。

第六条 甲方保证上述土地使用权属清楚、无争议。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使用权纠纷或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 乙方依法享有承包土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经营和处置产品。

第八条 乙方承包的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甲方不得干涉。

第九条 乙方必须按期如数缴纳承包金。

第十条 甲方要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协议。

第十一条 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第十二条 甲方有义务协调甲方村委及村民与乙方之间产生的矛盾，如因甲方村委及村民的过错给乙方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甲方负责赔偿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十三条 协议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时，双方应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四条 单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承包协议的需提前30日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后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五条 因国家政策、法律等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协议无法履行，协议自动解除。

第十六条 承包期满，协议自行终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协议，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协议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十八条 甲方违反协议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按乙方交纳所有承包金的十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到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 如还有不尽事项，双方可以订立补充协议，效力与本协议相当。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转包协议书(三)

甲方：

乙方：

丙方：

依据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乙方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承包协议》转让给丙方事项协商一致，

特定立本协议，其约定如下：

1、甲方与乙方在2011年12月6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协议》2011年12月20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协议补充协议》经协商甲方、乙方同意转让给丙方，由丙方履行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承包协议》、《建筑工程施工承包协议补充协议》的各项条款。

2、乙方、丙方协商乙方已经施工建设的全部工程转让费为陆拾万元，付款时间为：签订协议之日2013年 月 日付款20万元，剩余40万元由丙方在2014年 月 日前全部付清，期付款由丙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

3、该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涉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与乙方无关。协议鉴定之日前乙方所建工程下欠的债务由乙方承担与丙方无关，因乙方债务发生的纠纷造成的停工5-15日乙方赔偿丙方违约金5万元并赔偿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4、甲方同意丙方用三楼东至西两套房子调换甲方一楼北边西至东八间车库，双方同意互不找钱，甲方必须保证丙方轿车出入通道。

5、本协议甲方、乙方、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月日：

转包协议书(四)

甲方：

乙方：

经友好协商，就甲方承揽工程转包给乙方施工的相关事宜，根据《劳动法》、《建筑法》、《协议法》及公平、公正原则，签订本施工协议：

一、甲方承揽舞钢市杨庄乡观平苑建设配套工程。

二、甲方承揽工程内容、造价、工程施工期：观平苑修建，包括：索道、凉亭、道路、部分桥涵、护坡、绿化施工。具体内容按建设方设计图纸，工程总造价壹仟万元，施工期三年，转包给乙方伍佰万元，详细内容于甲方与建设单位已签协议后再按图纸《河南省2006年施工定额》预算确定。

三、在工程施工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的责任义务约定事宜服从甲方与建设单位的正签协议，甲方不得增减。

四、甲方与建设单位正签协议的期限为 年 月 日前， 月 日前甲方再与乙方正签转包协议。

五、甲方将此工程转包给乙方，由乙方按转包工程造价的8%向甲方支付转让费，费用结算于建设方向乙方结算工程款时支付。

六、此协议签订后 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支付 万元的转让预约定金，如到期甲方未按约定将该工程转让给乙方，由甲方如数退还乙方定金，并按20%加赔。

七、协议生效办法：本协议由双方签字，并由乙方向甲方交付定金日起生效。

八、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转包协议书(五)

甲方：遵义市农技培训中心(新蒲镇堰兴坡)木材加工厂

法人：罗华

乙方：冉茂信身份证号：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所属堰兴坡(原家属院)后面的土地(水泥小路)上面的转包给冉茂信使用，双方就其转包达成如下协议：

六、其它费用

七、承包要求：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承包协议，收回场地和甲方无偿提供的房屋。

- 1、甲方未同意，乙方不得将场地转让，转借和买卖给第三方；
-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拆除场地的相关设施；
- 3、乙方不按时根据协议的要求支付每年承包费，过一个月以上的解除所有协议；
- 4、乙方不得在场地内进行违法活动和参加非法组织；

- 5、违反协议约束和双方协议一致的；
- 6、双方协商后，按协议要求执行；
- 7、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xx年5月7日

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篇四

二级建造师你们复习了没有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2017二建法规考点：劳动合同及劳动关系制度，欢迎大家阅读。

《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掌握劳动合同的必备条款与非必备条款，以及试用期的规定。

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劳动者本人，即不得以实物或有价证券等形式代替货币支付；用人单位拖欠或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劳动者可以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发出支付令。

劳动者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掌握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况以及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劳务派遣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

施。

劳务派遣单位派遣劳动者应当与接受以劳务派遣形式用工的单位订立劳务派遣协议。

劳务派遣协议应当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的责任。用工单位应当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与劳务派遣单位确定派遣期限，不得将连续用工期限分割订立数个短期劳务派遣协议。

《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中规定，自1995年5月1日起，职工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300%的工资报酬。

《社会保险法》规定，国家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保障公民在年老、疾病、工伤、失业、生育等情况下依法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按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劳动争议申请仲裁时效期间为一年。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因拖欠劳动报酬发生争议的，劳动者申请仲裁不受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仲裁时效期间的限制；但是，劳动关系终止的，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一年内提出。

《劳动法》规定，劳动争议当事人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建法规属于无效合同篇五

经双方协议，__电气工程承包给__电工作业班组，包价为元/m²□订立以下条款：

一、 合同双方：

甲方：__二建第一项目经理部

乙方： 电工作业班组

二、 承包内容：

电气工程，包括电照、电视、电话、配管、穿线、照明器具安装配电箱安装、避雷接地等施工图纸所含概的内容。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电气设备的维护及临时线路架设和维护。

三、 双方责任：

- 1、 甲方负责材料供应，协调各种工序施工。
- 2、 乙方必须按设计、施工规范及施工技术交底要求施工，在施工中发现材料质量问题及时汇报。乙方要提前一周提出材料计划，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施工进度计划，并配合其他专业施工。
- 3、 乙方必须保证安全施工，杜绝重大伤亡事故，避免轻伤事故发生。如乙方不按操作规程和安全技术交底施工，发生事故的责任自负。
- 4、 乙方在施工中领取材料必须经过保管员准许，不准发生浪费和偷工减料现象，如发生浪费和不按设计施工，发生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视情节给予经济处罚。

- 5、 乙方领用电动工具等小型工具要保管好，对于正常损坏(如炭刷用完，轴承损坏等)甲方负责维修，对于人为损坏(如摔坏外壳、摔弯轴承，因轴承损坏而烧坏转子、定子等)，乙方负责一切维修费。
- 6、 如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超出质量验评标准一律不给计算工资，不合格的一律返工重作，并扣罚返工所用的材料费。
- 7、 乙方施工完的每道工序必须履行签字手续，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每月报工必须经项目经理、工长、技术人员和质量检查员签字后才能生效。
- 8、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有权拒绝不合理的工作安排。甲方提供安全保护用品。
- 9、 乙方签订协议后向甲方交付安全抵押金500元，要求乙方在施工中遵守安全法规及安全条例，班组作业完工后，未发生安全事故及未违反现场安全规定，此项押金如数退还。
- 10、 为保证现场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现场遵守文明施工条例，乙方向甲方交付抵押金500元，作业完工后乙方未违反文明施工条例，甲方将此项押金如数退还。
- 11、 乙方在施工中质量优良、节约材料、文明施工，在工程完工后甲方视乙方表现情况给予元/m²奖励。

四、 承包款结算方法：

乙方在必须每月3日前报上月工作量，履行签字手续后结算80%工资，工程完工后经有关单位验收合格并向甲方交工后一次结清。

五、 合同一经签定，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如单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六、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